

南充市科虹建材有限公司

商品混凝土及粉煤灰生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0月24日，南充市科虹建材有限公司主持召开了《商品混凝土及粉煤灰生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下称“验收报告”）评审会。验收小组由南充市科虹建材有限公司、监测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四川众望安全环保技术咨询有限公司）、环评单位代表并特邀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小组查阅并核实了本项目建设、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小组经过认真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南充市科虹建材有限公司投资 580 万元在南充市高坪区永安工业园区开展“商品混凝土及粉煤灰生产建设项目”，其到目前为止项目已建设完毕。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该项目于 2016 年 10 月动工，到目前为止已完成，委托四川华睿川协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在 2016 年 12 月编制了南充市科虹建材有限公司《商品混凝土及粉煤灰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属于补办环评。2017 年 1 月 17 日，南充市环境保护局以平环建[2017]6 号对南充市科虹建材有限公司商品混凝土及粉煤灰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查批复。

（三）投资情况

工程实际总投资 580 万元，环保投资额为 60.07 万元人民币，占总投资的 10.36 %。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与项目环评范围一致，包括：项目建设的废气、废水处理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与环评内容基本一致。无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水环境保护措施

生活污水现状处理措施：经隔油池和化粪池处理后，用作周围农户农地施肥。项目采取部分雨污分流制，而装置和货车卸料处宜采取雨污合流制。项目设置三级沉淀池 400m³，冲洗废水经边沟汇流到生产废水沉淀池。

（二）废气防治措施

项目食堂油烟由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项目各生产工序均采用电脑集中控制、各工序的连锁、联动的协调性和安全性较强。水泥、炉渣、粉煤灰及矿粉等原料的输送、计量、投料等采用泵压提升的封闭方式；砂、石料的计量、投料采用封闭式皮带的方式输送，以减小产尘量。项目方加强运输和装卸管理，规范交通运输线路和时间，加大清扫和冲洗力度，减少扬尘；对道路两侧进行绿化，对搅拌站内行驶线路地面加大洒水量，减少车辆起尘；物料运输车辆在厂区外的行驶路线尽量绕开集镇和居民集中点，合理安排行驶路线，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粉料筒库库底采用负压吸风收尘装置，与库顶呼吸孔共用一台除尘器，具有较高的除尘能力。项目在每台搅拌机设置布袋脉冲除尘器，粉磨机及其后收尘装置均安装有除尘装置。项目采用彩钢瓦将搅拌机和粉磨机进行密闭，搅拌机和粉磨机位于彩钢瓦制成的联合厂房内，有效降低粉尘的产生量。砂石料场设置于彩钢瓦制成的厂房内，并三面封闭，使室内风速小于沙堆起尘风速；各种规格的砂、碎石堆场之间有墙体相隔；料场设置一套淋洒设施，进行喷洒防尘；项目砂石料场地面采取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10~15cm的水泥进行硬化。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2018年5月17、18日项目食堂油烟的最高允许排放浓度符合《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标准要求，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的最高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限值要求。

2、环境保护档案管理落实情况

公司环境保护档案较规范，档案由公司安环部门统一管理。

五、验收结论

本项目建设按南充市科虹建材有限公司《商品混凝土及粉煤灰生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项目无重大变动。项目落实了环保设施的建设，验收期间监测可达到验收执行标准要求。验收组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经讨论，同意原则通过项目验收。

六、整改和持续改进意见

1、规范各排污口高度和监测平台；加强油烟净化器和各除尘设施的运行和维护。

2、生活污水须用罐车送到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补充运送和接纳协议；今后有条件就近进入管网时则进入管网；生产废水需更换时亦同理，收集初期雨水利用，厂内和厂界外不得设置污废水排放口；中后期雨水排放路线和排放口需清楚易辨认。

3、进一步完善环境管理制度、公示标牌和环保档案管理，落实环保管理人员及其责任。

4、进一步强化和完善涉及扬尘、粉尘、TSP、PM₁₀和PM_{2.5}的各个颗粒物产生点的密封、收集、喷淋、雾化等措施。规范不合格弃石的堆场、去向并合法化。

5、切实落实噪声防治措施，包括50米卫生防护距离，优化平面布局和运输路线，

使运输路线距离居民的距离均保持在50米以上，不能完全保证时需采取绿化带及声屏障隔离措施补救。

6、落实环评批复要求的“优化厂区平面布局，并在厂界周围种植高大茂盛的树木（如小叶榕等）形成绿化隔离带”。

7、落实环评批复要求的“你单位应督促园区管委会东侧农户的搬迁，减少噪声、粉尘对东侧农户的影响，避免发生环境投诉。”。

8、协调好与周围居民之间的关系，避免矛盾激化。

七、“验收报告”修改意见

1、围绕前述“整改和持续改进意见”修改完善，重点问题需重点分析并给出明确要求。

2、按照白天多生产多运输、夜间少生产少运输原则，核实确认生产班次和时段、核实确认运输时段与运输高峰时段；同时，遇居民反映夜间噪声扰民时应停止夜间的生产和运输；要求运营过程中严格遵守此时段要求。

3、细化环评批复要求落实情况及变更情况的分析说明，核实确认外购外加剂、沉淀池沉淀物处置等情况（若有外加剂生产线则需按化工项目进行环评）；针对东侧绿化隔离带要求和农户搬迁要求，说明未能落实的原因，提出对策方案。

4、补充完善东侧厂界、运输车道线、农户敏感点和30米衰减点处噪声监测，时段需涵盖昼间、夜间运输时段、夜间非生产运输时段和运输高峰时段共4个时段，时间不少于两天、最好三天，监测时逢生产和运输则需工况保证在75%以上，夜间非生产运输时段需保证工况负荷为零；补充农户敏感点PM₁₀监测。

5、针对居民投诉的环境问题，分析原因和环保上的合理合法对策；论述确定厂外道路修补和清扫落实方式，要求企业积极配合落实；提出严禁任何物料或废弃物进入江河及厂界外空地的要求。

6、提出完善各排污口和监测平台规范化的要求。

7、补充应急预案报备表；规范完善附图，外环境关系图应标出运输路线与每一户居民间的距离，标出搅拌楼与最近居民之间的距离，完善平面布置图、应调整长宽比例关系以符合实际。

8、完善验收结论和整改与持续改进要求。

验收专家组：



2018年10月24日

**南充市科宏建材有限公司商品混凝土及粉煤灰生产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签到表**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蒋祖斌	南充市环境监测中心站	高工	18008117096
李刚	南充市环保局	高工	13909077060
李刚	市环保局		15882673199
何明	市环保局		18780776868
李世田	高坪区环保局		13056434636
何强	市环保局		
梁时宇	南充市环境科学研究院	工程师	18990552986
尹素杰	南充市科宏建材有限公司		13508086218
李强	南充市科宏建材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15681068383
舒礼明	四川众望安环环得技术有限公司	副总工	13990937280
唐君	四川众望安环环得技术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助理	15982045257
王强	四川众望安环环得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18782150706
罗强	市环保局		13980317384